

附件 2

2024 年市级财政乡村振兴专项资金（市级实绩突出村）任务清单

乡镇	实绩突出村	产出目标（个）			效益目标
		基础设施建设或公共服务配套项目	产业发展项目	“五个美丽”项目	
河市镇	庄田（池仔尾）村	1	1	1	所有产出项目原则上在当年度通过竣工验收，干部群众满意度达到 90%以上。

备注：1. 产业发展项目要以村集体增收项目为主，包括乡村产业壮大等。

2. “五个美丽”指美丽乡村庭院，美丽乡村微景观，美丽乡村小公园(广场)，美丽田园，美丽乡村休闲旅游点。